

Deloitte.

德勤

致亞洲電信媒體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18至第57頁所載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吾等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141條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對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告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告時所作之主要估計和判斷、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及貴集團之具體情況，以及有否貫徹運用並充份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吾等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吾等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告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而作出合理之確定。吾等在達成意見時，亦已評估財務報告在整體上是否充份呈報資料。吾等相信，吾等之審核工作為吾等之意見提供了合理基礎。

有關持續基準之基本不明朗因素

在吾等達成意見時，曾考慮財務報告附註2就解釋董事正採取積極措施改善貴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所作之披露是否足夠。一項為數58,083,993港元之應付第三方貸款及2,755,022港元應付利息（統稱為「應付總款項」），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作流動負債。貴公司正就償還應付總款項與第三方進行協商。此外，貴公司亦正物色潛在投資者向貴集團注入位於中國賺取收入之投資。倘能協定應付總款項之還款安排，以及向貴集團注入賺取收入之投資，董事相信貴集團將可履行一切於可見未來到期之財務責任。財務報告乃按持續基準編製，其有效性視乎未來資金是否充足。財務報告並無計算未能取得有關資金之任何調整。吾等認為已作出合適披露。然而，鑑於應付總款項之還款安排及向貴集團注入賺取收入之投資方面存在不明朗因素，吾等對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基本不明朗因素所作出之意見並不承擔責任。

意見之免責聲明

由於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基本不明朗因素可能會有重大影響，因此吾等未能確定財務報告是否真實中肯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或貴公司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適當編製。

此外，謹請閣下注意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中包括一項為數1,328,925港元之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吾等未能取得滿意之審核證據歸納出售該等附屬公司之虧損，以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綜合收益表是否並無重要之錯誤陳述。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